附件2

作品授权书

兹同意参加“新生活·新风尚·新年画”——我们的小康生活美术作品创作征集展示活动，将本人创作的作品《 》原作以及上传至国家公共文化云的图片、文字、视频等内容授权给本次活动举办单位（包括主办单位中央宣传部文艺局、中央文明办二局、文化和旅游部公共服务司、中国美术家协会、中国民间文艺家协会，承办单位文化和旅游部全国公共文化发展中心、北京大学文化传承与创新研究院，实施单位中国文化馆协会）免费使用。

具体授予各举办单位的权利包括：展览权、复印权、表演权、放映权、广播权、汇编权、出版权、信息网络传播权，并且同意各举办单位将前述权利种类再许可给各级公共文化机构、各合作单位用于开展公益性服务。如有商业开发合作意向另行约定，各举办单位享有优先权。

授权人承诺作品及有关展示内容不侵犯他人合法权利，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。若作品及上传平台展示的内容侵犯他人合法权利的，由授权人解决并承担法律责任。

本授权书的授权期限为十年。期满时，授权人若无相反意思表示，本次活动的举办单位可在本授权书约定范围内继续使用。

授权人（作者签名）：

年 月 日